

包头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头市新能源汽车光储充示范站二期项目询比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ZZY-ZBCG-GC-BT-2512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头市新能源汽车光储充示范站二期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941951.00元, 招标人为包头新能源开发集团蒙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询比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头市新能源汽车光储充示范站二期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头市新能源汽车光储充示范站二期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询比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2-04 09:00:00到2025-12-08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10 14: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详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2-10 14:30:00。

开标地点: 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新能源开发集团蒙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新能源开发集团蒙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筑众研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公园世家铭座B座9楼**

联系人：**谢涛**

电话：**0471-3982667**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谢涛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附件:

包头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头市新能源汽车光储充示范站二期项目

询比公告

招标编号: ZZZY-ZBCG-GC-BT-251201

1、询比条件

内蒙古中筑众研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包头新能源开发集团蒙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委托,采用公开询比,采购包头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头市新能源汽车光储充示范站二期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竞标人前来报名参加。

2、项目概况与询比范围

2.1 项目名称: 包头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头市新能源汽车光储充示范站二期项目

2.2 询比内容: 包头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新能源汽车光储充示范站二期工程施工,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3 预算金额: 941951.00 元

2.4 建设地点: 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2.5 工期: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实际开完工日期以合同签订时为准)

2.6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2.7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

3、竞标人资格要求

3.1 竞标人必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同时具有足够资产和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3.2 竞标人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

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竞标人，拒绝参与本次招标活动；

3.3 竞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竞标人须具备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五级及以上资质且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第 30 号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及国家能源局国能发资质[2025]44 号文件《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规定，《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后，为做好许可延续工作，设置过渡期，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过渡期内许可证有效期届满的，仍可继续从事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活动。

3.4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5 竞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6 竞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报价；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询比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5 年 12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至 2025 年 12 月 08 日 17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

4.3 售价：每套 1000 元，售后不退(账户信息：名称：内蒙古中筑众研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纳税识别号：91150102MA0N1U988U，开户行及账号：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如意支行 609991871)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12 月 10 日 14 时 30 分

5.2 开标地点：内蒙古中筑众研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兵工路辅业大厦（云上一机）六层 6017）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6、其他补充事宜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将加盖公章的资料扫描成一个 PDF 格式文件发送至 nmgzzzy@163.com，邮件以项目名称+公司简称+联系方式命名。资料审核通过后邮箱通知，报名费缴纳后 24 小时内向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发送询比文件。

报名时必须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资料提供不全者将被拒绝接收。

- （1）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需后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 （2）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 （3）提供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竞标人基本账户信息；

（4）提供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5）提供项目经理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6）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7）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查询结果（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8）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结果（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9）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10）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

注：开标时，竞标人应提供三套加盖公章的报名资料；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下述网站上发布：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

8、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包头新能源开发集团蒙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内蒙古中筑众研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公园世家铭座B座9楼

联 系 人：谢涛

电 话：0471-3982667

